

中共萧县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萧农发〔2023〕33号

关于下达萧县2023年清理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结余再安排项目计划的批复

县直有关单位：

经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审定通过，现将萧县2023年清理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结余再安排项目计划下达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计划批复后7日内，乡镇和村通过公开栏等方式对衔接资金项目计划进行公告。

二、项目管理单位或实施单位在项目实施前通过公开栏等方式对项目实施方案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10天，竣工后7日内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公告。

三、严格按照批复的项目计划执行，不得擅自变更建设地点、建设内容、投资规模和建设标准等。落实项目实施主体责任，加强项目实施全过程管理，资金的拨付使用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

付、直达资金管理和政府采购等有关规定。

四、项目完成后应主动开展验收，县项目主管部门负责出台牵头项目的县级验收办法，在项目实施单位自验合格后，组织开展县级验收工作。

五、加强项目竣工结算和决算管理，及时开展资产拟确权公示和资产移交，明确产权归属，做好资产登记，落实管护运营主体，建立资产后续管护制度等。

六、落实衔接资金全过程绩效管理，规范做好资金绩效目标编报、运营监控和绩效自评，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萧县 2023 年结余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再安排项目计划表

中共萧县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 年 11 月 15 日



萧县2023年清理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另安排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和责任人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和补助标准 (内容及规模)	时间进度 (实施期限)	合计	资金来源及规模（万元）						受益对象		绩效目标	群众参与	联农带农机制	备注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其他	受益户数	受益人数					
		合计							1328.85	721.84	278.47	279.17	49.37								
一、产业发展		小额信贷贴息项目	新建	县地方金融监管局	县地方金融监管局 朱鹏程	各乡镇（街道）	按照基础利率，对办理小额贷款信的脱贫人口、监测帮扶对象进行贷款贴息	2023年12月底前	140	140					1657	/	通过衔接资金投入，对办理小额贷款信的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进行贴息，实现脱贫户（监测帮扶对象）家庭增收目标	参与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完成后受益	鼓励自主发展		
	二、就业项目	脱贫劳动力跨省外出务工交通补助项目	新建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赵春云	各乡镇（街道）	按照每人300-500元标准，对跨省就业的脱贫劳动者安排一次性交通补助	2023年12月底前	360	110.54	200.09	49.37		/	7400	通过落实脱贫劳动者交通补助约7400人，实现鼓励脱贫人口（含监测帮扶对象）外出跨省务工，增加脱贫家庭工资性收入的目标	参与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完成后受益	参与就业			
		公益岗位项目	新建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赵春云	各乡镇（街道）	用于开发保洁、保安、河道巡护员、环境监督员、村部保洁员和互助岗等岗位，月工资补助标准为400-600元/人	2023年12月底前	500	142.45	278.47	79.08		/	4446	通过计划开发基层辅助性公益岗位和互助岗位的4446个，实现带动脱贫人口参与务工，增加家庭收入的目标	参与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完成后受益	参与就业			
三、巩固保障项目		雨露计划项目	新建	县教育体育局	县教育体育局 刘广明	各乡镇（街道）	用于补充发放2023年秋季雨露计划共2399人	2023年12月底前	328.85	328.85					/	2399	通过实施雨露计划补助项目，落实2399人教育补助，实现减少家庭教育支出的目标	参与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完成后受益	减少家庭教育支出		